

旋律大小调

旋律大小调式也是一种变化的大小调式。其中，以旋律小调式较为常见。

(1) 旋律小调式（又称旋律小调）。如果将和声小调第Ⅵ级音也升高，使之与主音构成大六度，即成旋律小调式。要注意的是，旋律调式不存在增音程。



(2) 旋律大调式（又称旋律大调）。如果将和声大调的第Ⅶ级音也降低，与主音构成小七度，即成旋律大调式。同样，旋律大调式也不存在增音程。与旋律小调式相反，旋律大调式通常采用下行的形式，上行时，其音阶结构与自然大调式相同。



(3) 旋律大小调实例：

旋律大小调也是很久以前即被使用，只是其使用的广泛程度远不如和声小调。多在旋律的两个二度向上进行到主音时，从主音两个二度向下进行时较少。

旋律小调如下例：



在西方音乐作品中，旋律小调通常不作为一种独立的调式形式，而只是在小调旋律作品中，为体现旋律的流畅和色彩的变化而使用。如钢琴曲《六月》使用了旋律小调的进行，但从整体来讲，该作品的调式仍为和声小调。

